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概覽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最終控股公司為達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達利」），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政報告附註13。

2. 近期頒佈之會計準則之潛在影響

於二零零四年，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多項新訂或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文統稱為「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未提早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開始考慮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但目前仍未能釐訂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造成重大影響。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可能影響日後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一般公認之會計準則，按歷史成本慣例，本公司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之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年內所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乃分別由收購生效日期起計算或計算至出售生效日期止（選適用者），列入綜合損益表。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帳目時對銷。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商譽

綜合賬目產生之商譽是指收購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所支付之成本超出收購當日本集團應佔有關公司之可辨認資產與負債之公平價值之差額。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收購時產生的商譽可放在儲備，當出售有關附屬公司或該商譽被確定為減值時自損益表扣除。

附屬公司投資

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上，於附屬公司的權益是按成本扣除附屬公司之任何經確認價值減損列賬。附屬公司的業績是按本公司已收股息及應收股息為基準於年度內入賬。

聯營公司權益

聯營公司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是按權益法計入綜合財務報告內。於聯營公司權益的帳面金額會按個別投資的經確認價值減損而作出相應調整。

收入確認

銷售商品的收入於貨品交付及所有權轉移時確認。

加工收入於服務提供時確認。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乃按時間比例就未償還本金額根據適用利率計算。

出租店舖經營場地的租金收入以直線法於有關租期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經計入其估計剩餘價值以直線法折舊,年率如下:

租約土地及樓宇	按租約年期或五十年,擇其短者
廠房及設備	15%
傢俬於:	
店舖	按租約年期
銷售專櫃及辦公室	20%
辦公室設備	20%
汽車	20%

出售或報廢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指資產銷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並於損益表內確認。

減值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審閱本身資產之賬面值,藉以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若資產之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有關資產之賬面將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乃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減值虧損其後予以撥回,則有關資產之賬面值乃調升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而增加後之賬面值須不超出倘若於過去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可得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乃即時確認為收入。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證券投資

凡非持至到期日債務證券之投資，皆列作投資證券及其他投資。

投資證券乃持有作明確長期策略目的之證券，於其後的呈報日期以成本計算，並扣除任何非暫時性減值。

其他投資乃按公平值列賬，未實現溢利及虧損則計入該年度之淨損益內。

外幣

以外幣進行的交易會按交易當日之匯率記錄，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乃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因折算外幣而產生的損益均列入損益表內。

於綜合帳時，有關公司在海外營運的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的匯率折算入帳，收入及支出均按期間的平均匯率折算，所產生的任何匯兌差額均會計入股東權益內及轉入匯兌儲備，此匯兌差額於出售當期確認為收入或支出。

稅項

稅項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數額。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盈利計算。應課稅盈利不包括已撥往其他年間的應課稅收入或可扣減開支項目，亦不包括可作免稅或不可作稅項扣減之項目，故與損益表所列純利不同。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應付或可收回之遞延稅項乃根據財政報告內資產及負債帳面值與計算應課稅盈利所採用相應稅基之差額，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處理。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可扣減暫時差異有可能用以抵銷應課稅盈利時予以確認。如暫時差異由商譽（或負商譽）或由初次確認一項不影響應課稅盈利或會計盈利之交易之其他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所產生，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須就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所產生應課稅暫時差異予以確認，除非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轉回時間，而此暫時差異在可預見的將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遞延稅項資產之帳面值乃於各個結算日進行檢討，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並無足夠應課稅盈利可供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可予應用為止。

遞延稅項按預期適用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從損益表扣除或計入損益表，除非遞延稅項關乎直接從權益扣除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在該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於權益中處理。

存貨

存貨以先入先出法按原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

營業租約

營業租約之租金收入及應付租金會以直線法為基準，在租賃期內分別計入或扣除於損益表內。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退休福利費用

強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於到期供款時作為開支扣除。

4. 營業額

營業額乃指本集團向對外客戶售出貨物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及年內加工費用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貨物銷售	194,992	168,535
加工費用收入	6,273	3,530
	201,265	172,065

5. 分類資料

董事會報告分類資料已以地區劃分，作為其主要之呈報格式。

地區分佈資料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地區分類之收入：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分類資料－續

損益賬

	香港及澳門		中國		台灣		新加坡		抵銷		綜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25,376	22,781	65,322	55,797	103,299	84,267	7,268	9,220	—	—	201,265	172,065
業務部門間 銷售	45,279	34,960	58,914	40,032	—	—	—	—	(104,193)	(74,992)	—	—
	70,655	57,741	124,236	95,829	103,299	84,267	7,268	9,220	(104,193)	(74,992)	201,265	172,065
分類業績	(7,424)	(8,700)	(5,537)	(2,802)	6,744	(2,788)	(156)	(1,363)			(6,373)	(15,653)
利息收入											60	47
經營虧損 財務費用											(6,313)	(15,606)
											(4,673)	(4,068)
除稅前虧損 稅項撥回(支出)											(10,986)	(19,674)
											1,406	(215)
扣除少數股東 權益前虧損											(9,580)	(19,889)
少數股東權益											1,397	—
本年度淨虧損											(8,183)	(19,889)

業務部門間銷售是以成本作價。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分類資料－續

資產負債表

	香港及澳門		中國		台灣		新加坡		綜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資產										
分類資產	53,300	12,232	71,747	44,435	47,520	28,880	2,000	3,267	174,567	88,814
負債										
分類負債	12,347	16,485	23,691	18,151	13,954	8,875	625	710	50,617	44,221
未經分配之公司負債									63,708	93,829
綜合負債總額									114,325	138,050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分類資料－續

其他資料

	香港及澳門		中國		台灣		新加坡		綜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新增樓宇、廠房及設備	3,278	243	8,990	764	6,127	2,578	6	144	18,401	3,729
折舊	900	1,588	1,921	1,545	3,021	2,673	164	167	6,006	5,973
出售物業、工廠及設備 損失(盈利)	201	101	42	(11)	277	363	167	11	687	464
保存於損益表的減值沖回 於損益表內確認之	—	—	(1,172)	—	—	—	—	—	(1,172)	—
減值損失	—	—	2,860	—	—	—	—	—	2,860	—

業務分佈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之業務現可分為二個主要經營部分－成衣製造、零售及貿易（「時裝」）及制服製造及貿易（「制服」）。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分類資料－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業務分類之收入：

	業務分類營業額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時裝	195,631	172,065
制服	5,634	—
	201,265	172,065

以下是以業務分類列出於結算日的資產賬面值及新增樓宇、廠房及設備的分析：

	分類資產賬面值		新增樓宇、廠房及設備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時裝	167,578	88,814	12,060	3,729
制服	6,989	—	6,341	—
	174,567	88,814	18,401	3,729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經營虧損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集團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經營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陳舊存貨撥備(包括於上述的銷售存貨成本內)	2,943	1,776
折舊	6,006	5,973
董事酬金(附註8)	196	160
核數師酬金	638	496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租金	44,700	43,896
出售物業、工廠及設備損失	687	464
匯兌差額損失(盈利)	(2,424)	(692)
員工成本		
薪金及津貼	47,750	36,06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8	442
	47,998	36,504
利息收入	(60)	(47)
分租收入(已包括在銷售及分銷開支)	(3,337)	(5,003)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財務費用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支出		
須於五年內償還之銀行借款、透支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222	354
銀行費用	203	214
母公司借貸	4,248	3,500
	4,673	4,068

8. 董事酬金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袍金	196	160
其他酬金：		
薪金及津貼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酬金總額	196	160

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袍金總額為港幣196,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60,000元），年內非執行董事並無收取其他酬金（二零零三年：無）。

兩個年度內之總酬金均介乎零至港幣100萬元之範圍。

年內，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之獎勵或離職補償。年內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僱員薪酬

本年在集團內5位最高薪酬僱員並不包括任何公司董事(二零零三年:無)。最高薪酬5位僱員(二零零三年:5)薪酬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3,063	3,12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4	57
	3,107	3,180

兩個年度內之總酬金均介乎零至港幣100萬元之範圍。

年內,本集團概無向5個最高薪酬僱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集團之獎勵或離職補償。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稅項撥回(支出)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稅項：		
中國其他地區	(2,011)	—
其他地區	(24)	—
	(2,035)	—
過往年度多提(少提)撥備：		
香港	3,441	—
其他地區	—	(215)
	3,441	(215)
	1,406	(215)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並無香港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應課稅項作出撥備。

於中國及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按中國地區及其他有關司法地區之稅率分別計算。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稅項撥回(支出) – 續

本年度之稅項與損益表所示之除稅前虧損之對照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10,986	19,674
按所得稅稅率17.5%計算之稅項	1,923	3,443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4,266	518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4,919)	(1,612)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4,107	3,104
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7,089)	(4,957)
在其他轄區經營業務之附屬公司之不同稅率影響	(323)	(496)
過往年度多提(少提)撥備	3,441	(215)
本年稅項撥回(支出)	1,406	(215)

於結算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估計稅務虧損大約港幣756,868,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753,886,000元)可沖銷日後溢利。由於未能預測未來之溢利，故未就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該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連同二零零三年之比較數字計算如下：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用以計算基本及攤薄後每股虧損的虧損	(8,183)	(19,889)
	數目	數目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2,914,962,037	2,627,773,659
假設轉換可換股票據攤薄普通股份之影響	不適用	不適用
用以計算攤薄後的每股虧損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2,914,962,037	2,627,773,659

用以計算基本及攤薄後每股虧損的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加權平均普通股數，已根據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七日完成向合資格股東按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五日持有的每一股普通股份公開發售一股新股份（「公開發售」）而作出調整。

由於轉換價高於市場平均價格，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假設本公司可換股票據不會被轉換。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約土地 及樓宇 港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港幣千元	傢俬及 辦公室設備 港幣千元	汽車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本集團					
成本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5,278	6,466	32,642	1,831	46,217
增加	—	3,376	14,653	372	18,401
出售	—	(102)	(5,775)	(959)	(6,836)
滙兌調整	—	—	1,300	5	1,305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78	9,740	42,820	1,249	59,087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3,173	5,543	25,782	1,582	36,080
本年折舊	106	354	5,366	180	6,006
於損益表內確認之減值損失	—	1,000	1,860	—	2,860
於損益表內撥回之減值損失	(1,172)	—	—	—	(1,172)
出售時撤銷	—	(102)	(5,037)	(959)	(6,098)
滙兌調整	—	—	1,129	4	1,133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07	6,795	29,100	807	38,809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71	2,945	13,720	442	20,278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05	923	6,860	249	10,137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本集團之租約土地及樓宇位於中國及以長期租約持有。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租約土地及樓宇賬面淨值為港幣2,105,000元並抵押給銀行以獲取銀行給予集團的貸款設施（附註22），今年內抵押已被解除。

董事會參照市場價格對租約土地及樓宇、廠房及設備於結算日的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本年度之損益表中已分別因此撥回港幣1,172,000元及扣除港幣1,000,000元之減值損失。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日，本集團以港幣1,000,000元出售部份傢俬、傢俱及辦公室設備。經過適當研究，董事會滿意該等傢俬、傢俱及辦公室設備的售價合符其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估計可收回金額。因此而引起的減值損失大約港幣1,860,000元已計入損益表中。

13. 附屬公司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計）	111,000	111,000
應收附屬公司款	947,627	868,206
	1,058,627	979,206
減：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988,627)	(979,206)
	70,000	—

應收附屬公司款為無抵押、免息，就董事會意見，本公司將不會在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提出還款要求，因此，其金額列作非流動資產。

13. 附屬公司權益－續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 及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所持有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之 票面值比例 %	主要業務
仕駿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普通股 港幣2元無投票權 遞延股份	100	持有商標
東莞三粵時裝有限公司(「東莞三粵」)(附註i)	中國	港幣10,000,000元	92	成衣製造
堅惠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100	投資控股
廣東三商華宇時裝有限公司(「廣東三商華宇」)(附註ii)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成衣零售
上海三商時裝商行(「上海三商」)(附註ii)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100	成衣零售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附屬公司權益－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 及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所持有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之 票面值比例 %	主要業務
Stage II Limited	香港	港幣800,000元	100	成衣零售
國業(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100	持有物業
台灣形穎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新台幣80,000,000元	100	成衣零售
Theme (China) Limited	香港	港幣2元	100	投資控股
榮暉服飾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榮暉服飾(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元	100	成衣貿易
榮暉服飾(海外)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元	100	成衣貿易
Theme Fashion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100,000新加坡元	100	成衣零售
三商行實業杭州有限公司(「杭州三商」)(附註iii)	中國	2,000,000美元	100	成衣製造
The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B.V.I.) Limited(「Theme BVI」)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0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13. 附屬公司權益－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 及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所持有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之 票面值比例 %	主要業務
榮暉國際服飾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普通股 港幣1,000,000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100	成衣貿易
Wescorp Limited	香港	港幣82,208,893元	56	投資控股
益潤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2元	100	投資控股

除Theme BVI是直接由本公司持有外，所有上列的附屬公司均為本公司間接持有。

董事會認為，上表所列為對業績有重大影響或構成本集團主要淨負債之附屬公司。董事會認為若提及及其他附屬公司資料會引致篇幅過長。

截至本年年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任何債項證券。

附註：

- (i) 在合營夥伴協議下，本集團持有東莞三粵（一間於中國成立自一九九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起計為期十五年的中外合資企業）港幣1,000萬元註冊資本的92%，本集團有責任完全承擔有關東莞三粵的所有風險及債務。除中國合營夥伴每月收取港幣30,000元管理費，本集團享有東莞三粵的一切利潤，並會承擔其一切損失。當東莞三粵時裝結束，除了合營夥伴出資的部份外，本集團可獲其所有資產。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 續

附註：— 續

(ii) 在合營夥伴協議下，本集團持有廣東三商華宇（一間於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企業，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五百萬元）的49%，本集團擁有廣東三商華宇的一切利潤及損失，其中扣除支付中國合營夥伴每月人民幣六萬元管理費。故此，廣東三商華宇及其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三商均被視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年內，根據本集團及中國合營夥伴之協議，其餘51%的廣東三商華宇股份已轉給本集團，因此廣東三商華宇成為一間外資企業，轉讓已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六日完成。

(iii) 杭州三商是自二零零三年五月三十日起為期30年的外資企業。

14. 於長期嚴重限制下經營之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一九九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收購Wescorp Limited 56%權益，該公司之唯一資產為於英保良集團之99.6%權益。於一九九八年七月九日，英保良集團被列作司法管理。此舉大幅削弱本集團控制英保良集團資產及運作之能力。因此，自一九九八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並沒有把英保良集團賬目綜合計入本集團之財務報告內。英保良集團個別資產及負債未列入本集團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內。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包括英保良集團之權益如下：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於一九九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佔資產淨值	184,100	184,100
應收英保良集團賬項	3,774	3,774
	187,874	187,874
減：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187,874)	(187,874)
	—	—

14. 於長期嚴重限制下經營之附屬公司－續

有關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業績及其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額均未能提供。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長期嚴重限制下經營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全部均非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及 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Wescorp Limited 所持有已發行 股本／註冊資本 之票面值比例 %	主要業務
英保良(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2,507,519坡元(甲類) 16,800,000坡元(乙類)	96.9 100	物業投資及投資控股
Chao Phaya Thai Restaurant Pte. Limited	新加坡	300,000坡元	99.6	經營餐廳
EH Distribution Pte. Limited	新加坡	250,000坡元	99.6	貿易及分銷
Emporium Department St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2,000,000坡元	99.6	經營百貨公司及超級市場
Katong Emporium & Supermarket Pte. Limited	新加坡	280,000坡元	99.6	物業投資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於長期嚴重限制下經營之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及 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Wescorp Limited 所持有已發行 股本／註冊資本 之票面值比例 %	主要業務
Oriental Restaurant Pte. Limited	新加坡	250,000坡元	99.6	經營餐廳
Sports Stop Boutique Pte. Limited	新加坡	400,000坡元	99.6	運動用品零售

* 英保良(新加坡)有限公司發行之乙類股份有權收取甲類股份之四倍之股息、紅利及配售股份數目。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英保良(新加坡)有限公司及其所有全資附屬公司之實際權益為56%。

15. 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應佔之淨資產	—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聯營公司權益－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公司結構	註冊成立／ 登記及經營地點	本集團所持有 之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之 票面值比例 %	主要業務
喜臨門－三商行(中國)有限公司	公司形式	香港	50	投資控股
瀋陽希姆時裝有限公司	公司形式	中國	30	暫無營業

16. 證券投資

本集團與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值	1,000	1,000
減：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325)	(325)
	675	675

本集團董事已審閱其證券投資之賬面值及無需任何額外之減值虧損。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存貨

	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原料	7,779	7,770
在製品	3,062	1,821
製成品	34,304	18,837
	45,145	28,428

上述原料的賬面總值港幣4,025,000元(二零零三年:無)及製成品的賬面總值港幣4,729,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4,885,000元)以可變現值記帳。

18. 應收貿易帳款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結數期平均為30至60天。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應收貿易帳款的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90天內	21,499	8,181
91至180天	47	1
181至360天	99	4
	21,645	8,186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應收／應付同系附屬公司／聯營公司賬項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20. 銀行結存及現金

本集團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為單位之現金及銀行結存款項約港幣13,494,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4,874,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

21. 應付賬款

於結算日，本集團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90日內	10,541	10,558
91至180天	23	71
181至360天	42	1,104
360天以上	3,340	5,568
	13,946	17,301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銀行借貸

銀行借貸須應要求時或於一年內償還：

銀行透支
銀行借款
信託收據

分析如下：

有抵押
無抵押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	1,857
2,162	1,140
4,278	2,391
6,440	5,388
—	1,140
6,440	4,248
6,440	5,388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應付母公司賬項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與母公司之往來賬 (附註i)	560	3,756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借款 (附註ii)	20,000	—
須於二至五年內償還的借款 (附註ii)	35,000	85,000
	55,560	88,756
減：列為流動負債而須於一年內償還之款項	(20,560)	(3,756)
	35,000	85,000

附註：

- (i)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ii)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Navigation Limited向本公司提供港幣100,000,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00,000,000元）之融資安排，此貸款為無抵押及按最優惠利率計息。根據Navigation Limited及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四日所達成之免除及重組還款契約，豁免償還港幣45,000,000元貸款，借貸金額因而減少到港幣55,000,000元，其中港幣20,000,000元及港幣35,000,000元應分別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股本

	股份數目 千	數額 港幣千元
每股普通股港幣一仙		
法定：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2,508,329	25,083
根據公開發售發行股份(附註)	2,508,330	25,084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16,659	50,167

附註：根據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七日之公開發售，本公司按每股港幣0.03元之認購價發行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股份，合共2,508,329,402股，扣除費用後集資約港幣73,407,000元，用作發展中國零售業務及制服製造及貿易業務及一般營運資金。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儲備

公司

	股份溢價帳 港幣千元	實繳盈餘 港幣千元	股東貢獻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798,599	84,000	—	(1,055,719)	(173,120)
本年度淨虧損	—	—	—	(6,278)	(6,278)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98,599	84,000	—	(1,061,997)	(179,398)
股東貢獻由於母公司免除還款	—	—	45,000	—	45,000
本年度淨虧損	—	—	—	(15,013)	(15,013)
發行股份的溢價	50,167	—	—	—	50,167
發行股份費用	(1,844)	—	—	—	(1,844)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6,922	84,000	45,000	(1,077,010)	(101,088)

根據本集團於一九九四年之集團重組，購入附屬公司股份所代表之資產淨值超出本公司為交換該等股份而發行之新股份之面值之數額已計入實繳盈餘賬內。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實繳盈餘亦可分派予股東。然而，於下列情況下，一間公司不可自實繳盈餘中宣派或派發股息或作出分派：

- (a) 此公司在繳款後無法或將無法支付到期之債項；或
- (b) 此公司之可變現資產值低於其負債及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額。

26.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用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之目的為向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與獎勵。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集團的所有僱員、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包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秘書。該計劃由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除非被取消或修訂，將由該日期起計有效十年。

根據該計劃，現時可予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上限為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給每位合資格參與者的總股份數目，必須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授出超逾此限額的購股權須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凡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均必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授出任何購股權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將導致於截至及包括授出購股權之日期起計十二個月期間因經已授出或即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或將予發行之股份合共佔已發行股份0.1%以上或按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港幣5,000,000元，則該等額外授出購股權均必須事先獲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承授人須於授出購股權的建議作出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及毋須因而支付代價。購股權可於計劃生效期內任何時間行使。

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會釐定，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最少為以下各項之較高者：(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之面值。

購股權並未給與持有人獲派股息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年內，本集團並無就該計劃授出及於結算日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27. 可換股票據

本集團及本公司

應付母公司的可換股票據乃無抵押、免息及可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日或以前隨時將可換股票據全數或部份兌換為新股，任何尚未兌換之可換股票據將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日強制轉換為新股。該等強制兌換將自動延期直至本公司確定符合上市規則要求，即最少25%股份須由公眾持有。

尚未兌換之可換股票據可以每股港幣0.088元（可予調整）之轉換價兌換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股份，但由於在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的公開發售公司股份，兌換價更改為每股0.069元（可予調整）。

28. 重大非現金交易

本年度應付母公司的借款利息港幣560,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3,107,000元）透過往來賬付款。

2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就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履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該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資產分開處理並由信託人控制。中國及台灣附屬公司僱員為中國及台灣管理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下之成員，供款會於損益賬內扣除。

有關中國附屬公司須就彼等之月薪酬為退休福利計劃按若干百分比作出供款支付福利，根據有關政府法例，僱員享有的退休金依據他們的基本工資及服務年期計算，中國政府承擔這些退休員工的退休金。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或然負債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為附屬公司取得銀行信貸額度而作出之擔保	46,800	39,880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附屬公司已使用之銀行借貸約港幣6,440,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5,388,000元）。

31.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與本公司於結算日根據租用物業的經營租約須於下列期間到期支付的未來最低租金承擔：

	集團		公司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5,611	16,967	—	77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在內）	36,646	10,631	—	—
	62,257	27,598	—	77

經營租賃之付款指本集團與本公司為部份寫字樓物業、零售店舖及辦公設備之應付租金。租約以一至五年期進行商討，而租金於租期內不變。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經營租約承擔－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與租客訂立之未來最低應交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711	2,40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在內）	6,543	365
	9,254	2,768

分租其租賃店舖，租約年期平均為三年。

32. 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提撥的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9	—

財政報告附註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與關聯人士之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與有關連人士有以下重大交易：

應付母公司的利息支出 (註i)

給予同系附屬公司之租金 (註ii)

向同系附屬公司收取之製衣加工費 (註iii)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之服務費 (註iv)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4,248

3,500

420

420

6,273

3,530

3,687

4,672

附註：

(i) 就向母公司之借款所支付的利息乃按香港最優惠利率計算。

(ii) 租金乃按簽訂租約之條款向最終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就提供總辦事處之物業使用權而支付。

(iii) 向同系附屬公司收取之製衣加工費乃按一般商業情況收取，並須經雙方同意就市場情況決定其價格。

(iv) 就提供電腦系統及數據處理服務、財務及管理會計服務、人力資源支援服務、辦公室行政服務及公司秘書服務而向達利管理支付之服務費乃按每年港幣6,000,000元或本集團之每年營業額的百分之二（以較低者為準）計算。另就提供的貨倉及送貨服務，則按每年港幣3,000,000元或本集團每年營業額的百分之一（以較低者為準）計算。

除此之外，最終控股公司向銀行提供擔保使集團獲取貸款設施。

34. 結算日後事項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出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代價合計約港幣1,000,000元。